

株洲市消防救援支队

2021 年度决算

二〇二二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株洲市消防救援支队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株洲市消防救援支队 2021 年度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株洲市消防救援支队 2021 年度决算情况

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九、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株洲市消防救援支队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株洲市消防救援支队由湖南省消防救援总队领导,是全市消防救援队伍的领导指挥机关。消防救援队伍承担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的重要职责,是我国应急救援的主力军和国家队。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株洲市消防救援支队主要履行下列职责:

(一)承担城乡综合性消防救援工作,负责指挥调度相关灾害事故救援行动,承担重要会议、大型活动消防安全保卫工作。

(二)承担火灾预防、消防监督执法以及火灾事故调查处理相关工作,依法行使消防安全综合监管职能,推动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

(三)参与拟订消防专项规划,参与起草地方性消防法规、规章草案并监督实施。

(四)负责消防救援队伍综合性消防救援预案编制、战术研究和执勤备战、训练演练等工作。

(五)负责消防救援信息化和应急通信建设,承担综合性消防救援行动应急通信保障工作。

(六)负责消防安全宣传教育,组织指导社会消防力量建设。

(七)负责消防应急救援专业队伍规划、建设与调度指挥,参与组织协调动员各类社会救援力量参加救援任务。

(八)负责消防救援队伍建设与管理。

(九)完成省消防救援总队和地方党委政府交办的相关任务。

二、机构设置

株洲市消防救援支队决算单位包括 : 株洲市消防救援支队本级 , 各县 (市、区) 消防救援大队。纳入株洲市消防救援支队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四级预算单位如下 :

序号	四级预算单位名称
1	株洲市消防救援支队本级
2	荷塘区消防救援大队
3	石峰区消防救援大队
4	芦淞区消防救援大队
5	天元区消防救援大队
6	渌口区消防救援大队
7	醴陵市消防救援大队
8	攸县消防救援大队
9	茶陵消防救援大队
10	炎陵消防救援大队
11	株洲市经开区消防救援大队

第二部分 株洲市消防救援支队 2021 年度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294.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4,444.4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446.2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4,682.7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三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738.47	本年支出合计	58	26,128.9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6,283.5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2,893.11
	30			61	
总计	31	39,022.06	总计	62	39,022.06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合计	26,128.94	22,300.07	3,828.87		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46.22	1,446.22			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46.22	1,446.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46.22	1,446.2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682.73	20,853.86	3,828.87		
22402	消防事务		24,682.73	20,853.86	3,828.87		
2240201	行政运行		20,853.86	20,853.86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3,828.87		3,828.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消防救援支队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294.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34.18	1,134.1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8,401.88	8,401.88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294.00	本年支出合计	59	9,536.06	9,536.0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8,829.4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7,587.40	7,587.4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8,829.46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7,123.46	总计	64	17,123.46	17,123.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株洲市消防救援支队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类	款	项	合计	8,829.46	3,628.52	5,200.94	8,294.00	7,902.00	392.00	9,536.06	9,064.55	471.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76.35	1,276.35		342.00	342.00		1,134.18	1,134.18		684.17	684.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76.35	1,276.35		542.00	542.00		1,134.18	1,134.18		684.17	684.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76.35	1,276.35		542.00	542.00		1,134.18	1,134.18		684.17	684.1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553.11	2,352.17	5,200.94	7,752.00	7,360.00	392.00	8,401.88	7,930.37	471.51	6,903.23	1,781.80
22402	消防事务	7,553.11	2,352.17	5,200.94	7,752.00	7,360.00	392.00	8,401.88	7,930.37	471.51	6,903.23	1,781.80
2240201	行政运行	2,352.17	2,352.17		7,360.00	7,360.00		7,930.37	7,930.37		1,781.80	1,781.80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5,200.94		5,200.94	392.00		392.00	471.51		471.51	5,121.43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54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 株洲市消防救援支队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金额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金额单位: 万元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554.4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4.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644.05	30201	办公费	28.8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496.92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56.2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67.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5.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34.1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23.10	30213	维修(护)费	75.71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6.0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5.2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56.35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68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24.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3.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23.94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44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1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1.52							
	人员经费合计	8,770.55				公用经费合计						294.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6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消防救援支队

预算数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								
23		23		23		22.44						22.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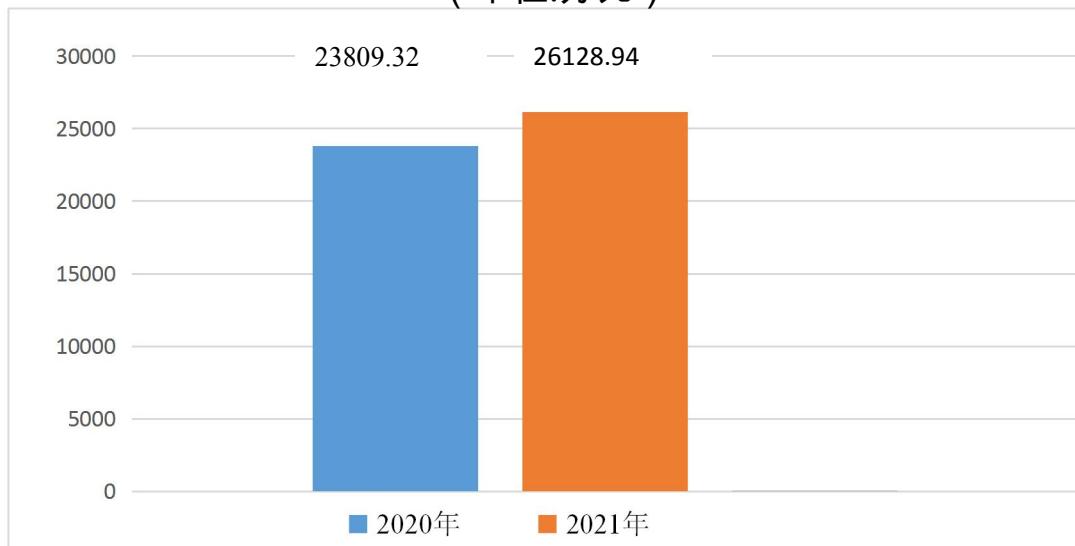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株洲市消防救援支队 2021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株洲市消防救援支队收、支总计 26,128.94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2,319.62 万元，增加 9.74%，主要是年初结转和结余增加 3,380.64 万元。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22,738.47 万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 8,294.00 万元，占 36.48%；其他收入 14,444.47 万元，占 63.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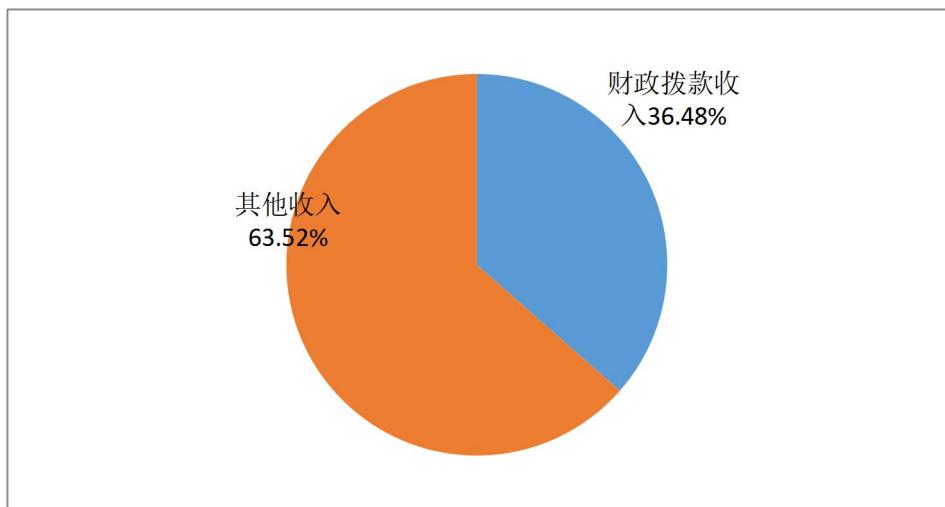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26,128.9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2,300.07 万元，占 85.35%；项目支出 3,828.87 万元，占 14.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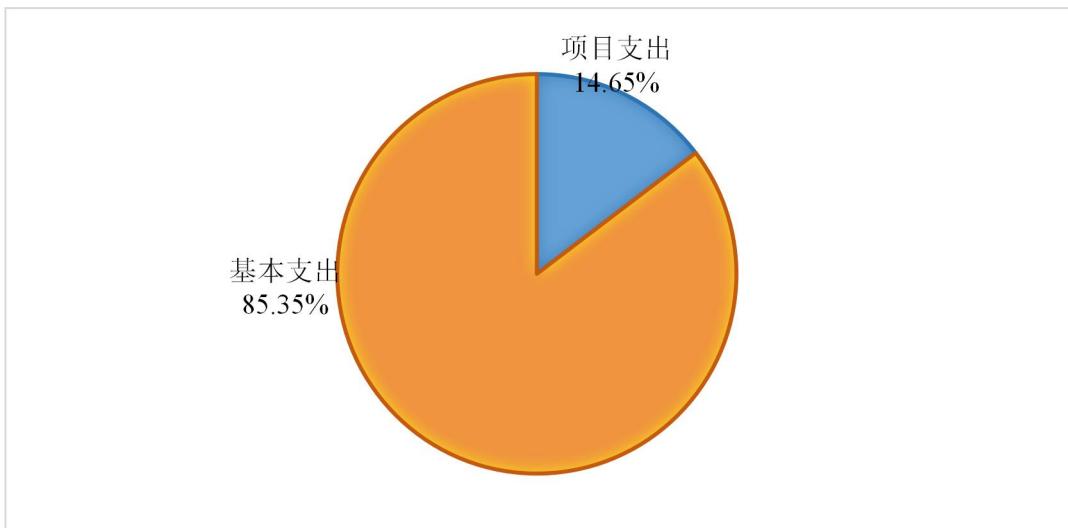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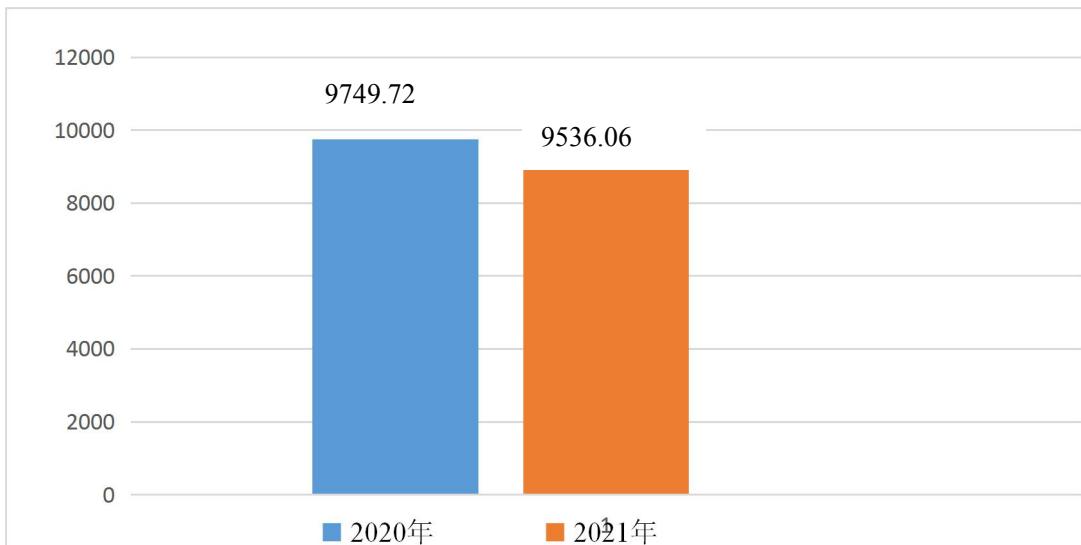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9,536.06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减少 213.66 万元，下降 2.19%，主要是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增加 3,380.64 万元。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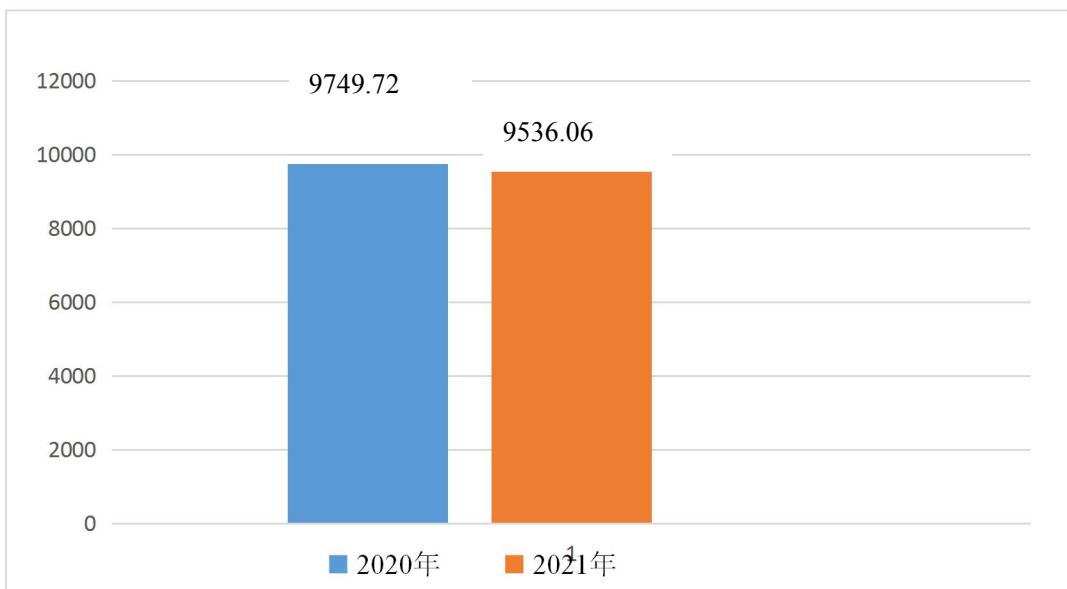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9,536.06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36.50%。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13.66 万元，下降 2.19%，主要是 2021 年全省因落实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工资政策工资补发和缴纳住房公积金较 2021 年基本支出增加 4,886.89 万元，2021 年集体退役费未发生结算较 2020 年项目支出减少 5,100.55 万元。

图 5：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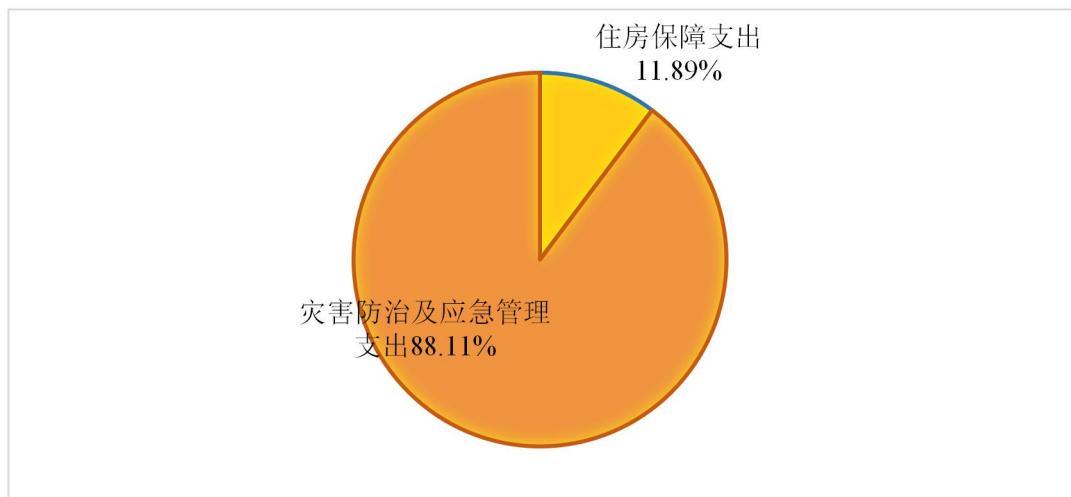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9,536.0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住房保障（类）支出 1,134.18 万元，占 11.8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8,401.88 万元，占 88.11%。

图 6：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6,439.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36.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8.01%。其中：

1.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134.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34.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消防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6,047.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64.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6.4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保险政策尚未出台，人员经费中扣缴的该部分和集体退役费均未能支出。

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消防事务（款）消防应急救援（项）。年初预算为 392.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1.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2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规定支出了部分以前年度集体退役费结转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064.5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770.5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29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房屋建筑物购建、专

用设备购置、基础设施建设、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26.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4.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5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受疫情影响，部分工作未能按计划开展；二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过紧日子”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2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57%。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决算为 23.00 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各级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7 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八、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株洲市消防救援支队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94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10.29 万元。主要原因是各级队伍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减少相关支出。

九、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株洲市消防救援支队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消防救援队伍共有车辆 16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5 辆、执法执勤用车 1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22 辆、其他用车 16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消防救援业务用车；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 件（套），5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6 件。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支队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14 个，共涉及资金 7,526.6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服装护具及伙食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11 个项目自评得分均在 90 分以上，评价等级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 392.00 万元，执行数为 392.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人员实力和伙食费补助标准，保障了消防救援人员饮食需要。

2. 装备购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7,134.67 万元，执行数为 6,654.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2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1 年茶陵消防大队完成小型消防站建设；天元大队采购水罐车 1 台、抢险救援车 2 台、支队采购移动卫生间、地震救援模块 2 个、森林火灾扑救模块箱 1 个、水域救援 1146 件（套）。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装备因需进口或受疫情影响，工作流程相对繁杂，导致供货延迟。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采购进程，确保

装备供应落实到位。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六)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消防救援局及所属消防救援队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事务(款)消防应急救援(项)：指消防救援局开展消防应急救援方面的支出。

(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事务(款)其他消防事务支出(项)：指消防救援局部门机动费项目支出及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的各项支出。

(九)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